**重庆市高校文明寝室创建标准（试行）**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主要内容** |
| 思想进步 | 寝室成员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思想上要求进步，主动向党组织靠拢，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积极传播正能量。 |
| 学风优良 | 寝室成员勤奋学习，成绩优良，积极参加各类学术科研实践活动、文体运动及竞赛，形成比、学、赶、帮、超的良好氛围，有成员获得各级各类奖学金、先进表彰，学习风气浓厚。 |
| 文明和谐 | 寝室成员自觉践行《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有较强的责任意识和集体荣誉感，积极参加学校思想政治、素质教育、志愿服务等各项活动，有团队精神，互帮互助，共同进步，室风优良。室长尽职尽责，起模范带头作用，有号召力和向心力。 |
| 健康高雅 | 寝室布置整洁美观、大方优雅，体现专业特色，文化氛围浓厚；寝室成员精神文化生活健康、文明、丰富，自觉抵制各种不健康思想和低俗文化的侵蚀，道德情操高尚，言谈举止文明、礼貌、得体；坚持文明上网、文明用网，积极营造有序的网络文明。 |
| 安全有序 | 寝室成员遵纪守法，自觉爱护寝室公共生活设施，无使用大功率电器、存放危险物品、私拉乱接电线网线、晚归、夜不归宿、私自外租、赌博、酗酒、打架、饲养宠物、卫生脏乱差等违规现象或不文明行为。寝室无火灾、刑事案件或治安案件发生。 |
| 卫生整洁 | 室内整洁、空气清新，寝室成员积极参与寝室劳动，自觉维护环境卫生，在学校寝室卫生评比中名列前茅。 |